

股票代码：002772
债券代码：128026

股票简称：众兴菌业
债券简称：众兴转债

公告编号：2023-075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众兴转债”停止交易及到期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众兴转债”将于2023年12月13日到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众兴转债”将于2023年12月11日起停止交易；

2、“众兴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12月11日至2023年12月13日），“众兴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条件将“众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3、根据安排，截至2023年12月13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众兴转债”，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众兴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02号）核准，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公开发行了92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20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848号”文同意，公司9.20亿元可转债于2018年01月0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众兴转债”，债券代码“128026”。

上述发行的“众兴转债”将于2023年12月13日到期，将于2023年12月11日起停止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现将“众兴转债”停止交易及到期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众兴转债”停止交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可转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

“众兴转债”转股期自2018年06月19日至2023年12月13日止，根据规定，“众兴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23年12月08日，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为“Z兴转债”。“众兴转债”于2023年12月11日起停止交易。

二、“众兴转债”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

1、停止交易日期：2023年12月11日

2、“众兴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12月11日至2023年12月13日），“众兴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条件将“众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三、“众兴转债”到期赎回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到期赎回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6%（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即“众兴转债”到期赎回价格为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四、“众兴转债”兑付摘牌

“众兴转债”将于2023年12月13日到期，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众兴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相关公告，完成“众兴转债”到期兑付摘牌工作。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与投资部

2、联系人：钱晓利

3、电话：0938-2851611

4、传真：0938-2855051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02 日